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 B 股　编号:临 2022-138

##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集团”)拟转让其持有的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航空”)47.91%的股权。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持有天津航空 47.82%股权,为天津航空参股股东,公司拟放弃前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海航航空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董事丁拥政、吴锋、祝涛、邱亚鹏、陈垚、龚瑞翔、田海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未导致公司主营业务、资产、收入发生重大变化,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津航空仍为公司参股公司,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基本情况

天津航空系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7.82%股权,公司关联方海航航空集团持有其 48.00%股权。海航航空集团拟向海口臻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臻平投资”)转让天津航空 47.91%股权,交易金额 1 元人民币。经综合考虑天津航空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公司决定放弃该等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海航航空集团、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臻平投资将分别持有天津航空 47.82%、0.09%、4.18%、47.91%的股权,公司对天津航空的持股比例不变。

(二)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海航航空集团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且受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方大航空发展有限公司控制,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关联董事丁拥政、吴锋、祝涛、邱亚鹏、陈垚、龚瑞翔、田海已回避表决,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7 票回避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公司名称: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7 号海航大厦 21 层

(三)法定代表人:丁拥政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 2,705,263.16 万元

(五)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公共航空运输;通用航空服务;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机场运营;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从事两国政府间航空运输协定或者有关协议规定的经营性业务活动;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民用航空油料储运及加注(含抽取)服务;民用航空油料检测服务;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维修人员培训;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旅游业务;餐饮服务;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标器材及相关装置制造;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商务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旅客票务代理;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采购代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滨海国际机场机场路 1196 号

(三)法定代表人:徐军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 819,260.00 万元

(五)经营范围: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传统人寿保险;自有航空器租赁与航空器维修、航空专业培训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广告经营;货物联运服务;航空器材、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礼券的销售;旅游观光咨询服务;航空地面服务;烟草、食品零售;酒店管理服务及相关咨询服务;电子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股东及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 393,244.80 | 48 |
| 2 |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391,755.20 | 47.82 |
| 3 |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 34,260.00 | 4.18 |
| 合计 | | 819,260.00 | 100.00 |

(七)主要财务数据: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报表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 9 月 30 日 | 项目/报表年度 | 2021 年 1-12 月 | 2022 年 1-9 月 |
|---|---|---|---|---|---|
| 总资产 | 38,602,464,820.33 | 20,016,992,113.94 | 营业收入 | 5,470,612,480.44 | 2,736,406,469.51 |
| 总负债 | 62,564,464,321.22 | 42,996,362,291.90 | 利润总额 | -9,322,505,535.75 | -312,199,280.75 |
| 净资产 | -23,961,999,500.89 | -22,979,370,177.96 | 净利润 | -9,322,505,535.75 | 1,162,942,861.86 |
| | | | 扣非净利润 | -4,015,076,634.56 | -2,366,350,738.20 |

注:天津航空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编号为天职业字[2022]4663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海口臻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沙街道白龙北路 14 号龙景商业城二层

(三)法定代表人:王卫真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元

(五)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臻平投资不构成关联关系。

五、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定价根据天津航空实际运营情况,遵循市场原则,经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确定。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放弃本次天津航空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综合考虑了天津航空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津航空仍为公司参股公司且公司持股比例不变,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不会对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海航航空集团转让持有的天津航空股权,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未对公司在天津航空的持股比例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事项是在综合考虑了天津航空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 B 股　编号:临 2022-137

##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14 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11 名,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集团”)拟以 1 元人民币的价格将其所持有的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航空”)47.91%股权转让给海口臻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综合考虑天津航空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放弃该等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海航航空集团转让持有的天津航空股权,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未对公司在天津航空的持股比例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天津航空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关联董事丁拥政、吴锋、祝涛、邱亚鹏、陈垚、龚瑞翔、田海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22-138)。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7 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公司将按照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签署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协议等事项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意见后办理。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2-139)。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 B 股　公告编号:2022-139

##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7 号海航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 股股东 | B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 √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2-137)。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海南方大航空发展有限公司、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海南瀚巍投资有限公司、American Aviation LDC、方威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同时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B 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
| A 股 | 600221 | 海航控股 | 2022/12/21 | - |
| B 股 | 900945 | 海控 B 股 | 2022/12/27 | 2022/12/21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股东持股东有效证明、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股权有效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公司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须持股权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7:00 前到海航大厦 8 层东区进行登记,传真及信函登记需经我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7 号海航大厦 8 层东区

联系电话:0898-66739961

传真:0898-66739960

电子信箱:hhgfdshmsbgs@hnair.com

邮编:570203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8

##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津依依”)未来战略发展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670 万元与公司控股股东高福忠、公司董事卢俊美、中美绿色汇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美绿色”)、聂树成共同对北京荷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荷牧生物”)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荷牧生物 62.0376 万股,持股比例为 8.8742%。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共同投资方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构成了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三)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高福忠、卢俊美以及高福忠的一致行动人高健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高福忠

身份证号码:120**********18

住所地:天津市西青区 *********

关联关系:高福忠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公司关联自然人

高福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名称:卢俊美

身份证号码:120**********29

住所地:天津市西青区 *********

关联关系:卢俊美为公司董事,系公司关联自然人

卢俊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其他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名称:中美绿色汇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7BXN34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新慧路 1 号管理中心二区 301-22KJ15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美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美绿色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名称:聂树成

身份证号码:650**********19

住所地:上海市虹口区 *********

聂树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荷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 年 2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7GQDCF0A

法定代表人:葛晓鳞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广源闸 5 号 4 层 84144 号

注册资本:555.56 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本次增资公司及关联人均以自有资金出资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专业设计服务;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办公设备、实验动物垫料、实验动物笼具、机械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荷牧生物《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荷牧生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科目 |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3,123,888.04 |
| 负债总额 | 8,488.88 |
| 净资产 | 3,115,399.16 |
| 科目 | 2022 年 2-10 月 |
| 营业收入 | 244,660.19 |
| 净利润 | -884,600.84 |

注:荷牧生物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新成立的公司,无最近一年财务经营数据。以上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三)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 增资前 | | | 增资后 | | |
|---|---|---|---|---|---|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太万博 | 213.89 | 38.50% | 太万博 | 213.89 | 30.5959% |
| 葛晓鳞 | 75 | 13.50% | 葛晓鳞 | 75 | 10.7284% |
| 北京荷苗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7.78 | 23.00% | 北京荷苗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7.78 | 18.2783% |
| 贺清珍 | 83.33 | 15.00% | 贺清珍 | 83.33 | 11.9199% |
| 天津海河华慧泰有电子信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7.78 | 5.00% | 天津海河华慧泰有电子信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7.78 | 3.9738% |
| 水木华清(广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835 | 3.75% | 水木华清(广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835 | 2.9804% |
| 聂树成 | 6.945 | 1.25% | 聂树成 | 11.5746 | 1.6557% |
| 合计 | 555.56 | 100% |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62.0376 | 8.8742% |
| | | | 中美绿色汇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6.2967 | 6.6225% |
| | | | 高福忠 | 20.3705 | 2.9139% |
| | | | 卢俊美 | 10.1853 | 1.4570% |
| | | | 合计 | 699.0797 | 100% |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原则定价,依据公平、公正、公开、诚实自愿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安排

荷牧生物现有股东同意,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55.56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99.0797 万元。天津依依以溢价增资的方式投资人民币 670 万元,中美绿色以溢价增资的方式投资人民币 500 万元,高福忠以溢价增资的方式投资人民币 220 万元,卢俊美以溢价增资的方式投资人民币 110 万元,聂树成以溢价增资的方式投资人民币 50 万元。

荷牧生物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请参照本公告“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三)增资前后股权结构”部分内容。

本次投资款只能用于荷牧生物主营业务的经营,但不得用于偿付荷牧生物对现有股东或其关联方的债务,不得用于非经营性支出或者与荷牧生物主营业务不相关的其他经营性支出。

(二)荷牧生物的治理结构

本次增资后,荷牧生物在未来成立董事会后,天津依依有权推荐 1 名董事,并经全体股东赞成通过。

(三)增资款的支付

本协议签署并收到荷牧生物及创始人提供的全部约定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增资款。

(四)违约责任

若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或未能及时履行其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陈述与保证,均构成违约,并应就其损失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合理费用支出。

(五)协议生效时间

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七、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对相关领域进行投资,符合公司的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更好的拓宽投资渠道,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与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

八、风险提示

标的公司现处初创阶段,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产品研发、运营管理以及市场环境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及经营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投资事项及标的公司业务的进展情况,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九、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自然人除发放薪酬外,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拟与公司控股股东高福忠、公司董事卢俊美共同投资荷牧生物,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与关联方高福忠、卢俊美共同投资荷牧生物,并同意将《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与关联方高福忠、卢俊美共同投资荷牧生物,属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相关方输送利益或者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予以回避,决策、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项。

十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依依股份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二、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增资协议》;

7、《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通过电话、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健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670.00 万元,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7 条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形。因此,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三、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7

##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通过电话、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其中董事崔连荣、阎鹏、张民、韩志红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高福忠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要求。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对公司当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670 万元与公司控股股东高福忠、公司董事卢俊美等投资者共同对北京荷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荷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将为 8.8742%。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2.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

3.议案表决结果:

本议案共同投资方涉及公司董事高福忠和卢俊美,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高福忠、卢俊美以及高福忠的一致行动人高健均已回避表决。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670.00 万元,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7 条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形。因此,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301309　证券简称:万得凯　公告编号:2022-028

##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召开地点:浙江省玉环市龙溪镇东港村渔业万得凯股份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入人: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钟兴富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 1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合计为 75,068,500 股,占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68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75,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000,000 股的 75.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8,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000,000 股的 0.068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68,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0685%。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0000%。

(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68,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0685%。

中小股东系指除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钟兴富先生、陈方仁先生、陈金勇先生、陈礼宏先生、张长征先生、韩玲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钟兴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039,3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39,30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7.3854%;

1.02 选举陈方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038,4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9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